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ZHEN HIPINE PRECISION TECHNOLOGY CO., LTD.

深圳西普尼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83)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

董事連任

監事連任

及

變更董事會委員會組成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辭任

深圳西普尼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李奇先生及林勇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近六年，將於2025年11月28日起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i）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發佈的《上市公司獨立董事管理辦法》的相關規定，獨立董事在同一家上市公司的連續任期不得超過六年，及（ii）公司章程第131條規定，獨立董事的連續任期不得超過六年。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i）自2025年11月28日起，李奇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後，將不再擔任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主席、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委員和董事會戰略委員會（「**戰略委員會**」）委員；及（ii）自2025年11月28日起，林勇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後，將不再擔任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審計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委員。

李奇先生及林勇先生均已確認，與董事會並無任何分歧，亦無需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本公司股東（「**股東**」）注意其卸任的有關事宜。

董事會衷心感謝李奇先生和林勇先生在任職期間為公司發展作出的重要貢獻。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

董事會宣佈，於2025年11月13日，董事會決定提名余丁順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其被任命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日起，余丁順先生還將被任命為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委員。

董事會在評估候選人時，已充分考慮了提名委員會的意見。提名委員會從客觀標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教育背景、專業經驗和技能，考慮了公司的提名程序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建議董事會根據公司章程第100條的規定，將該候選人提交至2025年11月28日舉行的公司臨時股東會審議及批准。

待臨時股東會通過了上述董事任命後，余丁順先生將成為第四屆董事會董事，任期為三年，自臨時股東會結束之日起生效。

候選人的簡歷：

余丁順先生，39歲，自2020年9月至今擔任中國地質大學（北京）（「CUGB」）工程技術學院副教授、博士研究生導師及該校鄭州研究院常務副院長。余丁順先生先後主持多項國家級科研項目，並在全球知名學術期刊上發表數十篇學術論文。2015年10月至2017年10月，余丁順先生在美國匹茲堡大學擔任聯合培養博士生和訪問學者，專注於先進製造技術。2018年6月至2020年9月，成為CUGB工程技術學院師資博士後和講師。

余丁順先生於2011年7月取得太原工業學院學士學位，於2018年1月取得CUGB工程技術學院博士學位。

余丁順先生現兼任中國國家標準化管理委員會全國信息分類與編碼標準化技術委員會（SAC/TC353）委員；河南省珠寶玉石協會副會長等社會職務。

余丁順先生現兼任河南省培育鑽石交易中心（籌）負責人；未來培育鑽石（河南）有限公司總經理；中國國家標準化管理委員會全國信息分類與編碼標準化技術委員會（SAC/TC353）委員；河南省珠寶玉石協會副會長等社會職務。

如果當選，余丁順先生將與公司簽訂委任函，任期三年，自臨時股東會結束之日起生效。根據委任書，余丁順先生在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期間，每年可獲得人民幣10萬元作為報酬。對於依據本公司內部財務管理制度認可的，包括參加本公司會議等事項由余丁順先生支出的各種合理必要開支（如差旅費等），在中國有關法律及政策的許可範圍內本公司將予以報銷。余丁順先生的薪酬是根據其在公司承擔的職責以及規模相近、業務類似的公司的現行市場薪酬水平確定的。

余丁順先生已確認(i)符合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載各項有關獨立性標準；(ii)過往或目前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亦未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存在上市規則所指的任何聯繫；及(iii)於獲提名時概無其他可能會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除上述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余丁順先生已確認(i)在過去三年內未擔任任何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的董事職務；(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沒有任何關係；(iii)未擔任本公司任何其他職務；及(iv)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的定義，其在本公司股份中未持有任何權益。

除上述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其他與余丁順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有關而須提請股東注意的事宜，亦無任何資料鬚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董事連任

第三屆董事會董事的任期將於2025年11月29日屆滿。根據公司章程第100條的規定，董事由股東會選舉或更換，任期屆滿前可由股東會罷免。董事的任期為三年。董事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關於第四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如下：

- (i) 重選李永忠先生為執行董事；
 - (ii) 重選胡少華先生為執行董事；
 - (iii) 重選李陽金先生為執行董事；
 - (iv) 重選黃良地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 (v) 重選郭曉紅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vi) 重選黃善榕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統稱為「董事連任」）。

根據《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董事選舉須經股東會審議及批准。連任董事的任期經臨時股東會審議通過後生效。第三屆董事會董事任期屆滿至第四屆董事就任之前，原所有董事繼續履行董事職責。

第四屆董事會董事任期為三年，自臨時股東會審議通過後生效。截至本公告日期，第四屆董事會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均已確認（i）就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各項因素而言，其具備獨立性；（ii）其過往及現時均未於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業務中擁有任何財務或其他權益，亦未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存在上市規則所指的任何聯繫；及（iii）並無其他因素可能影響其獲委任時的獨立性。提名委員會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性標準進行評估，並審閱郭曉紅女士及黃善榕先生各自提交的獨立性確認書，確認郭曉紅女士及黃善榕先生均符合獨立性要求。

擬連任董事候選人的簡歷詳情如下所示：

李永忠先生

李永忠先生，55歲，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李永忠先生於2016年1月加入公司擔任主席，於2024年11月14日調任為執行董事。李永忠先生主要負責制定整體發展策略、全面監察本集團運作、領導董事會及管理整體研發工作。李永忠先生亦為戰略委員會主席。

李永忠先生於珠寶及鐘錶業擁有逾20年經驗。2003年10月至2020年6月，李永忠先生擔任莆田市荔城區中碩玉石商行（前稱莆田市荔城區北高中港首飾設備器材行）經營者，主要負責整體業務管理。2010年4月至2020年5月，李永忠先生擔任莆田市民煊金剛石工具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2012年5月至2020年5月，李永忠先生擔任深圳市湄洲灣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2014年12月至2019年12月，李永忠先生擔任莆田市金映金剛石工具有限公司執行董事。2012年12月至2022年6月，李永忠先生擔任深圳市莆商融資擔保有限公司（前稱深圳市莆商擔保有限公司）董事，並自2022年6月起調任為監事。

李永忠先生自1985年9月至1988年7月就讀於中國北高中學（現稱莆田第十六中學）。

李永忠先生為胡少華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公司控股股東之一）的岳父，以及李碩先生（副總經理，公司控股股東之一）的父親。

截至本公告日期，李永忠先生持有本公司29,700,833股股份。

胡少華先生

胡少華（曾用名：胡少鋒）先生，40歲，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自公司於2013年7月成立以來胡少華先生一直擔任我們的董事兼總經理。於2024年11月14日調任為執行董事。胡少華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監察本集團的日常營運及管理，以及領導黃金錶殼手錶及黃金錶圈手錶的研發工作。胡少華先生亦為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委員。

胡少華先生於手錶及飾品業擁有逾15年經驗。在創辦本公司之前，於2007年3月至2008年12月，胡少華先生於莆田市新思維廣告有限公司擔任客戶服務經理。2008年12月至2013年7月，胡少華先生擔任深圳市西普金剛石工具有限公司（前稱深圳市西普珠寶首飾有限公司）的部門經理。

胡少華先生於2007年7月取得位於中國的福建工程學院（現稱福建理工大學）廣告學學士學位。胡少華先生於2024年8月獲澳門大學頒授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胡少華先生於2023年8月獲中國黃金協會認可為黃金投資高級分析師。

胡少華先生是公司董事長兼執行董事李永忠先生的女婿，也是公司副總經理、控股股東之一李碩先生的姐夫。

截至本公告日期，胡少華先生持有本公司29,700,833股股份。

李陽金先生

李陽金先生，47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董事會秘書、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及聯席公司秘書。李陽金先生於2015年10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副總經理，並於2018年8月獲委任為我們的財務總監。於2016年1月至2019年12月及自2020年12月起，李陽金先生擔任我們的董事會秘書。李陽金先生於2016年1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4年11月14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彼於2024年11月29日亦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李陽金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以及監察本集團的日常營運與財務管理及董事會辦公室的事務。李陽金先生亦為海南西普尼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李陽金先生擁有逾18年的財務管理經驗。加入本公司前，於2002年1月至2004年12月，李陽金先生曾於深圳市唐商源稅務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擔任部門經理。2006年10月至2015年9月，李陽金先生擔任深圳市日圖科技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主要負責財務管理及一般公司治理。

李陽金先生於2001年7月取得中國煤炭經濟學院（現稱山東工商學院）管理學學士學位，並於2018年11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學會計學碩士學位。李陽金先生於2003年9月取得中國人事部頒發的中級會計師證書。彼於2004年6月獲國家稅務總局認可為註冊稅務師。李陽金先生於2022年12月獲中國黃金協會認可為高級黃金投資分析師。

截至本公告日期，李陽金先生持有本公司3,250,500股股份。

黃良地先生

黃良地先生，49歲，於2023年7月獲委任為我們的董事，並於2024年11月14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黃良地先生主要負責監察董事會事務，並就本集團的業務營運提供策略性建議與指導。黃良地先生亦為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各會的委員。

黃良地先生於2002年4月至2005年6月在一家莆田市的事業單位莆田市信息中心任職。於2005年7月至2006年5月，擔任莆田市政府信息工程評審中心（現稱莆田市城市一卡通運營服務中心）網絡部技術員，該中心為位於莆田市事業單位。於2006年6月至2018年4月，黃良地先生先後擔任莆田市鐵路建設開發有限公司（現稱莆田市交通能源投資開發有限公司）職員、經營部經理。自2018年5月起，黃良地先生先後擔任莆田市金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長。自2018年4月起，黃良地先生加入金銀谷投資擔任副總經理，現任金銀谷投資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自2025年11月起，擔任莆田市工艺美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黃良地先生於2005年7月畢業於中央廣播電視大學（現稱國家開放大學）法律專業。黃良地先生亦於2015年1月取得莆田學院土木工程學士學位。黃良地先生於2022年8月獲中國海峽人才市場職稱改革領導小組認定為工程建設管理中級工程師。

郭曉紅女士

郭曉紅（曾用名：郭嵐紅）女士，54歲，於2023年7月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董事，並於2024年11月14日調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就對本集團而言屬重要的事宜及於其他需要的情況下，監督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及意見。郭曉紅女士亦為審計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委員。

郭曉紅女士自1992年7月起擔任福建金融管理幹部學院（現稱福建江夏學院）會計系教師，並於2014年12月晉升為教授。彼曾擔任會計學院副院長。自2022年12月起，郭曉紅女士擔任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從事生產特種及民用光學鏡頭以及光電系統，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688010））的獨立董事。自2023年11月起，郭曉紅女士亦擔任福建海峽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污水處理業務，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603817））的獨立董事。自2025年10月起，郭曉紅女士擔任亦騰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從事精密光學元組件、光纖器件、光測試儀器研發、生產和銷售，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688195））的獨立董事。

郭曉紅女士於1992年7月取得中國湖南財經學院稅收學士學位。彼亦於2003年6月獲中國福州大學會計學碩士學位。郭曉紅女士自2000年起轉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彼於1997年2月獲財政部認可為註冊資產評估師。彼亦於1998年11月獲中國建設部認可為註冊房地產估價師。郭曉紅女士於2022年11月獲深圳證券交易所頒發獨立董事資格證書。

黃善榕先生

黃善榕先生，70歲，於2025年9月30日獲委任為我們的常居於香港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善榕先生負責就對本集團而言屬重要的事宜及於其他需要的情況下，監督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及意見。

黃善榕先生於企業融資、會計、審核、公司管理及項目諮詢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黃善榕先生自2008年12月至2025年9月30日擔任霸王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1338）的首席財務官、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黃善榕先生於2004年1月至2008年4月為華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3398）的財務經理兼執行董事。黃善榕先生於1988年至1992年及1994年至2003年分別擔任Mark Wong & Associates (Industrial Consultants) Limited的總會計師及財務經理。彼於1992年至1994年亦在一家執業會計師事務所任職。

黃善榕先生於1996年6月在香港成功完成麥格理大學國際文學碩士（人力資源管理）課程規定的學術課程並符合授予學位的要求後，獲得該大學人力資源管理文學碩士學位。彼於1999年進一步取得香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黃善榕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如果當選，李永忠先生、胡少華先生和李陽金先生將分別與公司簽訂執行董事服務合同，黃良地先生、郭曉紅女士和黃善榕先生將分別與公司簽訂委任函，任期三年，自臨時股東會結束之日起生效。根據李永忠先生、胡少華先生、李陽金先生簽訂的執行董事服務合同及黃良地先生簽訂的委任函，公司無須向其支付和董事有關的報酬。對於依據本公司內部財務管理制度認可的，李永忠先生、胡少華先生和李陽金先生在提供執行董事服務合同約定服務或執行與公司經營相關而產生的費用（如差路費等），在中國有關法律及政策的許可範圍內本公司將予以報銷。郭曉紅女士和黃善榕先生在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期間，每年可獲得人民幣10萬元作為報酬。其薪酬是根據其在公司承擔的職責以及規模相近、業務類似的公司的現行市場薪酬水平確定的。黃良地先生、郭曉紅女士和黃善榕先生對於依據本公司內部財務管理制度認可的，包括參加本公司會議等事項由本人支出的各種合理必要開支（如差旅費等），在中國有關法律及政策的許可範圍內本公司將予以報銷。

除上述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第四屆董事會的各董事候選人（i）過去三年內未曾於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位，亦未曾於任何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不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所指的本公司股份權益；（ii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人員、主要股東及控股股東概無關係；（iv）確認不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第178條所指明之任何情況；及（v）確認未曾被中國證監會或其他相關機構處以罰款或被證券交易所予以紀律處分。除本通函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披露之資料，亦無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注意。

監事連任

公司第三屆監事（「監事」）會（「監事會」）監事的任期將於2025年11月29日屆滿。根據公司章程154的規定，監事會由三名監事組成，公司職工代表的比例不得低於監事總數的三分之一。

公司擬重選姚向萍女士、鄒建平先生為第四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根據《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非職工代表監事的選舉須經股東會審議和批准。公司擬在臨時股東會上就非職工代表監事的議案進行審議。第三屆監事會監事任期屆滿至第四屆監事就任之前，原所有監事繼續履行監事職責。第四屆監事會監事的任期為三年，自臨時股東會結束之日起生效。

擬連任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的簡歷詳情如下所示：

姚向萍女士

姚向萍女士，39歲，於2023年7月獲委任為我們的監事兼監事會主席。

姚向萍女士擁有超過15年的財務管理經驗。2008年2月至2012年1月，姚向萍女士擔任三棵樹塗料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塗料生產，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603737）會計；2012年10月至2016年10月，姚向萍女士擔任華昌珠寶有限公司會計；2016年11月至2017年7月，姚向萍女士擔任莆田市湄洲島漁港建設有限公司會計；2017年8月至2020年3月，姚向萍女士擔任我們的股東之一金銀谷投資的財務部負責人；2018年1月至2023年2月，姚向萍女士擔任莆田市金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財務負責人，隨後於2023年2月晉升為董事兼副總經理。自2020年3月以來，姚向萍女士擔任金銀谷投資的副總經理。

姚向萍女士於2008年7月取得莆田學院財務管理學士學位。姚向萍女士於2016年2月取得由莆田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頒發的中級會計師資格證書。

鄒建平先生

鄒建平先生，44歲，自2016年1月至2019年11月擔任監事會主席，並於2019年12月卸任監事會主席，但仍擔任監事。

鄒建平先生自2015年6月加入本公司擔任品質經理，負責品質控制。自2017年9月起，彼已升為行政經理，負責一般行政管理。於加入本集團前，鄒建平先生自2008年9月至2010年9月受僱為聯欣豐光電（深圳）有限公司生產科長，主要負責生產管理及品質管理。

鄒建平先生於2021年1月通過遠程學習畢業於中國山東大學人力資源管理專業。

如果當選，姚向萍女士和鄒建平先生將與公司簽訂監事服務合同，期限為三年，自臨時股東會結束之日起生效。根據監事服務合同的約定，公司無須向姚向萍女士和鄒建平先生支付和監事有關的報酬。對於依據本公司內部財務管理制度認可的，姚向萍女士和鄒建平先生在提供執行董事服務合同約定服務或執行與公司經營相關而產生的費用（如差路費等），在中國有關法律及政策的許可範圍內本公司將予以報銷。

除上述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第四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候選人分別確認（i）在過去三年內未在本集團內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也未在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ii）概無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本公司股份權益；（iii）與公司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者控股股東沒有關係；（iv）確認不存在《公司法》第178條規定的情形；（v）確認未受到中國證監會或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或證券交易所的紀律處分。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有關彼等委任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變更董事會委員會組成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

（i）倘若臨時股東會上選舉黃善榕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善榕先生將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審計委員會委員，於2025年11月28日起生效。

（ii）倘若臨時股東會上選舉黃良地先生為非執行董事，黃良地先生將獲委任為審計委員會委員，於2025年11月28日起生效；

（iii）倘若臨時股東會上選舉郭曉紅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郭曉紅女士將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委員，於2025年11月28日起生效；

（iv）倘若臨時股東會上選舉李陽金先生為執行董事，李陽金先生將獲委任為戰略委員會委員，於2025年11月28日起生效。

在上述任命完成之後。

(i) 審計委員會將由三名委員組成，其中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郭曉紅女士（主席）、黃善榕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黃良地先生；

(ii) 薪酬委員會將由三名委員組成，其中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余丁順先生（主席）、郭曉紅女士以及一名執行董事胡少華先生；

(iii) 提名委員會將由三名委員組成，其中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善榕先生（主席）、余丁順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黃良地先生；

(iv) 戰略委員會將由三名委員組成，其中包括兩名執行董事：李永忠先生（主席）、李陽金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黃良地。

綜述

本公司將舉行臨時股東會，以便股東在合適的情況下審議及批准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董事和監事連任。本公司將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其中包含董事和監事的連任的詳細資訊及臨時股東會的通告。

承董事會命
深圳西普尼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永忠

中國，深圳，2025年11月13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李永忠先生（董事會主席）、胡少華先生及李陽金先生；(ii)非執行董事黃良地先生；(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奇先生、林勇先生、郭曉紅女士及黃善榕先生。